

应用气象学院 2021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指标分配方案

根据学校发布的《南京信息工程大学 2021 年博士研究生录取工作的通知》精神，结合学院博士研究生导师人数和导师科研情况，制定本分配方案。

一、招生指标

学校下达的招生基础指标共 8 个，其中应用气象学专业 5 个、环境生态学专业 3 个。

二、分配原则

- 1、每位导师年度博士生招生人数上限为 1 人。
- 2、连续两年有招生资格，但上一年度未实际招生的导师，可优先安排 1 个招生名额。
- 3、如学校下达的招生名额达不到每位导师招生 1 人，在优先招生名额安排完后，按照导师近三年综合贡献积分从高到低分配。
- 4、导师有多个考生达学校划定的资格线，由导师提出建议录取名单（书面、签字），如有需要，导师负责做好说明工作。
- 5、学院支持导师按《南京信息工程大学“科研经费”博士研究生专项招生计划实施方案（试行）》向学校申请招收第 2 个博士生。
- 6、上一年度论文抽检或送盲审结果有不合格或专家评价不通过、存在导师管理中师德师风问题等情况者，不予分配招生名额。
- 7、招生指标分配名单需经招生领导小组拟定通过。

